

康熙《黔书·方言》中的少数民族语

聂 鸿 音

《黔书》二卷,清康熙二十九年(1690)贵州巡抚田雯编,今通行巴蜀书社影印民国《黔南丛书》本。书的卷上有“方言”一篇,原文分为四段,用汉字音义方式记录了贵州的少数民族词语82则^①。这些少数民族词语至少来自四种语言,每段记录不但选词不同,而且训解格式各异——第一段的格式是“某,某也”,第二段的格式是“某为某”,第三段的格式是“某谓之某”,第四段的格式是“某曰某”。内容和形式的差别说明这些语料并不是在统一部署下采集来的,而是编者从不同的文献中转录的,只不过我们现在还未找到任何一段的原始出处。

《黔书》没有注明这些词语都来自哪几种语言,不过从“苗蛮种类部落”一章看,当时人们心目中的贵州少数民族部落无非“苗”、“蛮”两大族群,其下的部落概有“卢鹿”、“狃家”、“蔡家”、“白猓”、“犵狁”、“木老”、“龙家”、“狔猓”、“𪚩人”等等。一望而知,“卢鹿”(彝人)的语言可以首先排除在外,因为彝语的特点是所有的音节均为开音节,而《黔书》每一段的译音汉字里都出现了带鼻韵尾的闭音节字,如“蒙”、“贡”、“艮”、“砍”等,自然表明书中所录绝非彝语。很明显,其余语言应该不出当今所谓的壮侗语和苗瑶语范围。

经与现代壮侗、苗瑶诸语言的田野调查资料比对,我们首先可以确定“方言”篇第三段文字记录的是“狃家”语,也就是布依语。《黔书》云:“何谓狃家?五代时楚王马殷自邕管迁来。其种有三:一曰补笼,一曰卡尤,一曰青狃。贵阳、定番、广顺皆青狃,而安顺、镇宁、顶营则补笼、卡尤也。”^②

现有最主要的布依语资料于20世纪50年代采自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龙里县的羊场镇,那里与《黔书》提到的贵阳(今贵阳市)和定番(今惠水县)相邻,应该属于“青狃”分布范围。我们从中查找并组合出了下列词语作为理解参考^③:

po⁵³“父亲”,me³³“母亲”,pi³¹“哥哥”,kwn³⁵ɣat³⁵“早饭”,kwn³⁵lau¹³“喝

①黄家服、段志洪主编:《中国地方志集成·贵州府县志辑》第3册,巴蜀书社,2006年,第484页。这一章后来作为《黔苗蛮记》的结尾部分,被王锡祺编入《小方壶斋舆地丛钞》,见光绪十七年(1891)上海著易堂刊本第八帙第49页。

②《中国地方志集成·贵州府县志辑》第3册,第474页。

③喻容容:《布依语简志》,民族出版社,1980年。原书标调类,本文改为标调值以求直观。

酒”, kũn³⁵van¹¹ “抽烟”, zaŋ⁵³ “坐”, pja:i¹³ “走”, ti¹¹ “打” (打人), tsu:ŋ³¹mu³⁵ “养猪”, ko³¹vuaŋ³⁵ “做工”, ko³¹ka:i³⁵tsu³¹ “做买卖” (做卖买), pai³⁵tɕe³¹ “赶集” (去街), tau¹³vũn³⁵ “下雨” (雨降), ku:n³⁵ “官”。

除了“作揖”和“雨过天晴”在现代调查资料中没有出现之外,“再饭”和“夕飧”可以参考现代壮语的 kũn³⁵liŋ¹¹ “午后饭”和 kũn³⁵kjau¹¹ “晚饭”。壮族习惯一日四餐,大致在早七点、早十点、午后两点和晚六点,其中七点的早饭视条件也可省去。

依靠现代布依语的佐证,我们可以把《黔书》“方言”篇里关于独家语的那段文字校点如下:

父谓之索[1],母谓之咪,兄谓之皮。朝餐谓之艮捱,再饭谓之艮林,夕飧谓之艮乔,饮酒谓之艮撈,食烟谓之艮完。坐谓之壤,行谓之拜,揖谓之张,打谓之敌。畜豕谓之廛墓,佣工谓之果甕,贸易谓之果介直,赶集谓之拜谒[2]。雨谓之汶到[3],晴谓之汶艮[4]。官谓之贯。

校注:

[1] 父谓之索,“索”字误,今汉藏语系诸语言均不称“父”为 s-声母。字疑当作“孛”,合于现代布依语 po⁵³“父亲”。

[2] 赶集谓之拜谒,“谒”(於歇切,yè)当作“揭”(居竭切,jiē),《黔书》因上文“拜”字致误。“拜揭”即今布依语 pai³⁵tɕe³¹“赶集”,其中 tɕe³¹为汉语借词“街”。

[3] 雨谓之汶到,“汶到”当作“到汶”,即今布依语 tau¹³vũn³⁵“下雨”。咸丰《安顺府志》独语记作“刀愠”^①,亦与“到汶”相当。

[4] 晴谓之汶艮,据上条则“汶艮”当作“艮汶”。“汶”即今布依语 vũn³⁵“雨”,“艮”当有“停止”义。已刊资料未收“停止”一词,今布依语 ziaŋ³¹“天晴”与“艮汶”不同源。

用同样的方式,我们接着可以确定“方言”篇里的第二段文字记录的是“木老”语,也就是一部分仡佬族人说的木佬话。《黔书》把“平伐、平远之犵狌”和“都匀、黔西之木老”视为两个不同的人群,放在了并列的位置^②,这应该是当时人的普遍看法。

木佬语今天已经基本消亡,现有的资料于 20 世纪 80 年代采自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麻江县的下司镇,那里与《黔书》提到的都匀(今都匀市)紧紧相邻,自属木老人分布范围。我们从当代研究著作中查找并组合出了下列词语作为理解参考^③:

pa³³“父亲”,mi⁵³“母亲”,ta³³qei³³“祖父”,ku²⁴mə⁵³“吃饭”,ku²⁴py²⁴“喝酒”,

①常恩修,邹汉勋、吴寅邦纂:《安顺府志》,清咸丰元年(1851)刻本,卷十五第 16 叶右面。

②《中国地方志集成·贵州府县志辑》第 3 册,第 474 页。

③张济民:《仡佬语研究》,贵州民族出版社,1993 年,第 486-508 页。

ku²⁴u³³ “吃肉”, ku²⁴kə²⁴ “喝茶”, qɑ²⁴ “鸡”, ɑ⁵³ “鸭”, ɲo⁵³ “马”, m. u³¹ “狗”, se³³ “一”, hu²⁴ “二”, tɑ²⁴ “三”, phu²⁴ “四”, mu³¹ “五”, ɲe³¹ “六”, sɑu³¹ “七”, ɣɑu³¹ “八”, so²⁴ “九”, ve⁵³ “十”, tau³¹tɑ³⁵ “织布” (做纺), tau³¹kuŋ⁵³ “做工”。

在已刊布的著作中没有出现“赶集”和“丧祭”。此外,“狗”这个词的对应形式我们选择的是仡佬语的 m³¹u³¹ 而非木佬语的 naŋ²⁴, 感觉这里似乎发生过词语的转用。

依靠现代语言的佐证,我们可以把《黔书》“方言”篇里关于木佬语的那段文字校点如下:

父为包,母为蔑,祖为大[1]。食食为固脉,饮酒为固悖,食肉为固窝,啜茶为固高。鸡为𪔐^①,鸭为阿,马为虐,犬为磨。一为序,二为瘦,三为大,四为布,五为目,六为逆,七为索,八为遮[2],九为梭,十为完。织布为陶大,佣工为陶贡,赶集为拜其,丧祭为白号。

校注:

[1] 祖为大,“大”下疑有脱文。若作“大介”,则合于今木佬语 tɑ³³qei³³“祖父”。

[2] 八为遮,“遮”字疑误。按今壮侗、苗瑶诸语言,“八”可作(z- j- p-, 并无一例作 tɕ- (遮)。

相比之下,第一段文字的情况要复杂得多,这涉及在贵州东南地区分布最广的苗人。如所周知,苗语的方言差异巨大,即使在同一方言内部,不同的土语之间也往往难以通话^②。我们在已公布的现代田野调查资料中没有找到与《黔书》完全符合的土语,也许是因为材料相对丰富的缘故,我们感觉这个未知的土语和作为苗语川黔滇方言代表的“养蒿苗话”比较接近。下面是准备用作理解参考的词语,20世纪50年代采自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的挂丁乡^③:

pa³⁵ 或 pa³³ “父亲”, maŋ¹³ 或 m ε²¹³ “母亲”, t ε²³³ “儿子”, ka³⁵ “饭”, ha⁵³zen³³ “抽烟”, sh ε²³⁵ “米”, qei³³ “鸡”, ma¹¹ “马”, pa⁴⁴ “猪”, a⁵⁵ɣu⁴⁴ “不好”, a⁵⁵to⁴⁴ “得不到”。

其他可以用作参考的土语有些位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的惠水县^④,例如鸭绒乡话的 no⁴⁴ “吃”, tau⁵³ “火”, ʔuŋ⁵⁵ “水”, 摆金镇冗章村话的 xo⁵⁵tɕa⁵³ “喝酒”, xo⁵⁵tɕi³¹ “喝茶”, mi³¹ “米”, 也有些土语位于距“养蒿苗话”不太远的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内,例如黄平县重安镇枫香寨话的 noŋ²⁴ɲaŋ⁵⁵ “吃饭”、

①这个字是清代以来川黔地区的方言用字,不见于正统字书。现代注音为 qiá, 见四川辞书出版社、湖北辞书出版社《汉语大字典》,1986年,第541页。

②关于苗语方言的概述,参看王辅世主编《苗语简志》,民族出版社,1985年,第103-106页。

③《苗语简志》,第167-201页。

④感谢孙宏开先生帮助我看到了下列资料。

naŋ³¹lau¹³“下雨”(雨下)。最后,有些土语位于贵阳市郊,例如南明区云关乡野鸡坡话的 ho³¹tɕo⁵⁵“喝酒”、花溪区青岩乡摆托寨话的 tɕiau³²“火”。应该承认,尽管经过百般搜寻,我们仍然没有为“牛”、“汉人”、“舂米”等词语找到令人满意的对应形式^①,更无法确定这个土语的性质,甚至不知道《黔书》原文是不是把不止一个土语混录在一起了。

根据目前知道的材料,我们姑且把《黔书》“方言”篇里关于苗语的那段文字校点如下:

拔,父也,亦曰罢。蒙,母也,一曰明。的,孩也。努介,食食也,一曰农舂^②。呼往,饮酒也[1],一曰呵交。努拟,食肉也。呵巴,饮茶也[2]。呵应,食烟也。赛,米也。歹,火也,沱亦火也。瓮,水也。大送,舂米也。介,鸡也。拜,豕也。拟,牛也,一曰讹。商讹,放牛也。麻,马也,亦曰米。巴,亦豕也。蒙已,赶集也[3]。大弄,日午也。条,汉人也。雅奔条,不识汉语也。雅务,不好也。雅道,不得也。雨曰舂娄。

校注:

[1] 呼往饮酒也,“往”为“住”字形讹。“酒”在苗语各方言均为汉语借词,声母作 tɕ-而不作 v-。“呼往”对应野鸡坡苗语 ho³¹tɕo⁵⁵“喝酒”。

[2] 呵巴饮茶也,“巴”为“己”字形讹。“茶”在苗语各方言声母均作 tɕ-而不作 p-。“呵己”对应冗章苗语 xo⁵⁵tɕi³¹“喝茶”。

[3] 蒙已赶集也,“已”(羊己切,yǐ)在古书不用为译音字,当作“己”(居里切,jǐ),即汉语借词“集”(集市)。

“方言”篇的最后一段只有七则词语,由于大多涉及新旧时代的社会文化变迁,所以在现代的田野调查资料里无一能够找到现成的对应形式。这七则词语是:

上坟曰砍地里,送客曰勾业。管兵头目曰抹色,书办曰募施,伴当曰必苏,头人曰海折陌耕。

从感觉上说,“业”(客)似可勘同车江侗语的 ek¹³“客人”,“募施”(书办,官府的书吏)似可勘同车江侗语的 mak²¹ɕi³²³“墨+纸”^③。车江侗语资料 20 世纪 50 年代采自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榕江县的车江乡,虽然也在《黔书》的介绍范围之内,但是可供比对的语料毕竟太少,我们不敢做出最后的决断。

作者工作单位: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

①能与《黔书》“大送,舂米也”形成印证的只有咸丰《安顺府志》的“堕宋”,见卷十五第 22 页右面。

②“舂”字《玉篇》力登切,今音照例读 léng。民国《南川县志·土语》谓“读浪之阴平”,则当作 lāng。西南官话 n-、l-混读,故可以对应枫香寨苗语 nɕaŋ⁵⁵“吃饭”。

③梁敏:《侗语简志》,民族出版社,1980 年,第 100、104 页。原书标调类,本文改为标调值以求直观。